

热点聚焦

青岛检察机关创新打造“鲁枫和畅·正义青枫”检察品牌

探索构建青岛特色轻罪治理模式

高质效办好轻罪案件，提升轻罪治理现代化水平

一站式”办理，释放资源整合优势。青岛检察机关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建立“一站式”速裁办案中心，探索简案快办新路径，联合法院、公安局、司法局出台《关于适用轻微刑事案件快速办理和刑事速裁程序的指导意见》，全流程开展提前介入、繁简分流、认罪认罚、矛盾化解、犯罪预防等工作。即墨区检察院建立3500平方米的“一站式”办案中心，近年来在办案中心办理速裁案件4135人次，开庭550余场，实现了“轻案快办”“轻案快诉”“轻案快判”。

繁简分流，全流程提速增效。青岛检察机关完善轻微犯罪案件快速办理机制，整合办案资源，推动案件办理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成立2个简案办案团队，专门办理危险驾驶、盗窃等简单案件，确保轻微刑事案件集中快办。成立扫黑除恶、环境污染防治等26个专业化办案团队，对重大复杂案件实行专业化办理，确保简出效率、繁出精品。今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刑事案件速裁程序适用率达到了53.39%，办案时长大缩短，打造了刑事简案快结“青岛模式”。

协作配合，凝聚轻罪治理合力。一方面，推进轻罪检察履责由“条线分割”“单兵作战”向“融合履职”“联合作战”转变，在轻罪治理领域推动刑事检察与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融合履职，形成“数治小案”矩阵；另一方面，加强司法机关沟通配合，与公安机关会签《普通刑事案件证据收集与审查判断指引》《常见罪名证据标准指引》等意见10余项，明确交通肇事、危险驾驶、诈骗、故意伤害、黑恶势力犯罪等23个常见罪名取证标准，为检警双方办理类案提供指导。

法律服务

推动法律援助工作高质量发展
市法援中心开展法援案件质量评估

为通过案件质量同行评估发现问题，改进办案质量，推动法律援助工作高质量发展，青岛市法律援助中心近日组织开展了2024年上半年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工作。

市法律援助中心从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团律师库中，抽取6名评审律师组成了同行评估组，按照司法部2020年制定的《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规则》和《刑事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规则》，采取线下评估方式，对抽取的451件结案案卷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标准，评估人员从办案律师对依法确立委托代理关系、及时有效约见受援人、依法调查取证、有效提出法律意见、依法参加庭审活动、全面履行告知义务、履行报告义务、规范整理提交承办材料等8个一级指标和19个二级指标，认真细致地对每一件案卷进行评估。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刘锡富律师承办的钟某劳动争议案、吴某劳动争议案，战某劳动争议案、吕某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案，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刘泽辰律师承办的宋某确认劳动关系争议案，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沈黎明律师承办的邵某合同诈骗纠纷案，山东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牛国兴律师承办的赵某确认所有权纠纷案，国浩律师（青岛）事务所韩斐妍律师承办的隋某劳动争议案等被评为优秀案卷。从评估情况看，各律师事务所承办案件质量总体较好，同时须在办案程序的规范、法律意见的有效性、文书归档的规范等方面进一步加强。

青岛市法律援助中心将进一步加强对法律援助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案件办理评估奖惩力度，提高承办人员为困难群众提供优质法律服务的意识，不断提升法律援助人员的能力素质和业务水平；进一步推进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规范化，推广应用法律援助文书模板，为受援人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

改革探索更好更快的高质效办案体系、贯穿办案始终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治罪与治理并重的诉源治理体系，逐步形成法治化、系统性、高质效的青岛特色轻罪治理模式，打造“鲁枫和畅·正义青枫”检察品牌矩阵……近日，青岛检察机关“轻罪治理”举措入选青岛市地方改革案例和2024年度全省检察工作创新项目。

高标准做好矛盾化解，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

开展“检调对接”多元矛盾化解工作。青岛检察机关联合相关部门会签《关于建立检调对接工作机制的意见》《律师参与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工作暂行办法》等文件，检察官“携手”人民调解员，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前端化解、实质化解，增加轻罪案件“含调量”。市北区检察院成立全市首家“人大代表工作室”和“政协委员工作室”，组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调解员队伍，形成了覆盖区、街道、社区的三级工作网络，去年以来共有20位调解员、律师、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刑事和解矛盾化解工作，占和解案件的50%。

构建“行刑衔接”双向畅通机制。青岛检察机关制定《关于推进行刑双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工作的实施细则》《常见多发轻罪案件相对不起诉参考指引》，聚焦“非法捕捞水产品”“养老诈骗”等群众反映强烈的刑事案件，联合市公安局开展“小专项”检查活动，监督撤案25件，纠正违法行为362件。将线索移送至行政检察部门，对接行政执法相关单位，对不起诉案件提出行政处罚检察意见225件。

完善“刑事和解+司法救助”机制。一方面，制发《关于在全市刑检部门开展法律文书说理工作实施意见》，积极开展释法说理、公开听证、人大代表联络、联系街乡检察开放日

等工作，创新运用“上门听证”等形式，让公平正义看得见；另一方面，推进司法救助、法律援助、心理疏导等有效衔接，市北区检察院办理的高某某刑事申诉案，在做出不起诉决定后，积极通过司法救助解决被害人困难，化解社会矛盾，被最高检评为《第三批“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典型案例》。今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刑事和解468人，同比上升20.93%，刑事和解率9.37%，同比增加3.1个百分点，创历史新高。

高效能推进诉源治理，助力轻罪检察服务大局

制发治理工作建议。青岛检察机关积极研究轻罪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现的监管盲区和制度空白，探索“个案办理-类案监督-系统治理”新路径，聚焦党委关注、群众关切的突出问题开展类案监督，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提示函等，推动相关部门建章立制，堵塞漏洞。今年以来，向相关单位、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10余份，均得到采纳落实。市检察院对医保诈骗案件进行深度调研，全链条追踪打击刑事犯罪24件80人，追赃挽损700余万元。李沧区检察院就私搭乱建及公职人员未依法履职问题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获评全省检察机关扫黑除恶斗争优秀检察建议。

构建数字监督模型。市检察院针对轻罪案件中占比最大的醉驾案件，升级研发高效

办案助手，实现了一键式生成文书、自动量刑测算、自动监督醉驾违法前科等功能，极大提升醉驾案件办理质效。积极探索“不起诉+公益服务”，以完成相应公益服务作为评估是否认罪悔罪的重要因素。近年来，共有700余名犯罪嫌疑人自愿参加交通引导、养老服务等公益服务，服务时间2万余小时，取得良好成效。

抓实普法责任制落实。组建检察官宣讲团，深入社区、学校、企业开展法治宣讲，警示教育防范犯罪风险，引领教育群众防微杜渐、远离犯罪。市北区检察院以“青苗·育林驿站”品牌统领，开设“青苗课堂”精品法治课程专栏等系列普法宣传活动，服务学生2万余人。开发利用“轻罪数字地图”，实现有关信息的可视化呈现。

高站位培养刑检人才，全力打造青岛特色品牌矩阵

强化政治建检，加强纪律作风建设。通过业绩考评和责任追究等机制、制度，压实对检察官办案主体责任的激励和监督。强化人才强检，将培养优秀公诉人作为落实检察新理念、提升监督质效的重要抓手。

全力打造“1+10”青岛特色轻罪治理品牌矩阵。以“正义青枫”为全市检察机关轻罪治理品牌，“正义”即依法公正办案，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青”即为青岛，“枫”即在新时代“枫桥经验”引领下，推动矛盾化解新“枫”景。发布《关于创建青岛检察“鲁枫和畅”轻罪治理品牌体系的实施方案》，在“正义青枫”品牌下，10个基层院建立各具特色的子品牌，如即墨区检察院打造“即简致”品牌、市北区检察院打造“和融四方”品牌，市南区检察院打造“南枫清源”品牌，平度市检察院打造“检平法度·润和”品牌，实现品牌效益最大化。

法苑速递

进一步推动审判执行质量效率创优跃升

青岛中院组织审判专家到崂山法院开展巡讲

为贯彻落实全省法院“三强三优”工作部署和全市法院“创优跃升”活动要求，进一步推动审判执行质量效率创优跃升，日前，青岛中院组织审判业务专家巡讲团到崂山法院开展审判质效提升和创优跃升巡讲活动。

巡讲团分别围绕“如何撰写一份高质量裁判文书和立足审判开展调研”“执行裁决案件常见实务问题”等主题，结合工作实际和典型案例，针对裁判文书写作的方法与技巧、审判调研的原则与方法、执行审判实务等方面进行了细致讲解。此次授课，既有理论层面的深入分析，也有实践层面的深度探索，为进一步做好文书撰写和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导。干警们表示，将消化吸收好学习内容，推动转化为审判工作实效。

下一步，崂山法院将聚焦执法办案主责主业，坚持不懈加强队伍建设，开展好法官讲坛、岗位练兵等活动，持之以恒提升干警业务水平和综合能力，全力推动崂山法院各项工作实现新跃升。

强化典型引领 凝聚奋进力量

城阳法院举行“岗位技能跃升”总结会

为全面总结“岗位技能跃升”活动开展情况，表彰先进，查找不足，鼓舞干劲，城阳法院近日召开“岗位技能跃升”活动总结表彰会。此次活动历时一个月，经过激烈角逐，评出一等奖7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5名，优秀组织奖4个。

表彰会提出，岗位技能是立身之本、成业之基、强院之路，全体干警要以此次活动为契机，不断提升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潜心钻研业务，以求极致的精神把本职工作做精做细做优做实。要审视问题短板，在总结沉淀中进一步强化业务能力。要主动对标先进典型找差距，立足岗位职能补短板，持续提升岗位技能和司法能力，努力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高素质法院铁军。要延伸活动成效，推动法院队伍建设工作整体提升。推进“岗位技能跃升”活动制度化常态化，创新活动形式，拓宽实训内容，树立敢比敢赢精气神，激发干警队伍内生动力，以高素质人才队伍推动审判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

城阳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肖政表示，城阳法院将持续开展集中式、分散式、各领域“岗位技能跃升”活动，切实提升法院队伍整体素养，以更专业的业务能力、更扎实的司法作风推动法院工作实现新发展、新跃升。

推进环境资源审判高质量发展

李沧法院持续打造“山水画卷·沧法同绘”工作品牌

近日，李沧法院在九水法庭和青岛世博园分别揭牌成立环境资源巡回审判工作室、宣教基地，进一步打造“山水画卷·沧法同绘”环境资源审判工作品牌。

设立环境资源巡回审判工作室旨在打造集巡回审判、法律咨询、普法宣传等功能为一体的法治平台，通过“巡回审判+普法课堂”的方式，将庭审现场搬进景区，贴近群众，以案释法、以案普法。设立宣教基地旨在宣传动植物保护知识，系统介绍法院环境资源审判的职能作用、协同保护机制建设、先进经验成果、法律法规及典型案例，让群众沉浸式感受生态保护司法文化，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环保意识和法治理念。

黄岛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保障民生 护航发展

近日，黄岛法院开展涉民生小标的案件专项集中执行行动。凌晨5点，21名执行干警和8名法警兵分四路，按照既定方案，奔赴各个执行现场。

被执行人张某某共有3件被执行案件，涉案金额共约2万元，都未按期履行。执行人员多次督促履行，张某某都以种种理由企图一“拖”了之。执行干警严正告知其有义务配合法院执行，若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将面临罚款、拘留等惩戒措施。在强大的执行威慑下，张某某最终同意一次性履行全部执行款项，3件执行案件顺利执结。

林某某在经营店铺过程中，因拖欠工人工资被诉至法院，判决生效后林某某仍未给付原告工资，原告无奈申请强制执行。执行干警们抵达林某某住处时，林某某态度激烈，拒不配合执行，法警依法将其控制，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林某某当场凑齐5000元执行案款转交给申请执行人，本案案结事了。

本次凌晨集中执行行动共拘传被执行人10余人，司法拘留5人，执行完毕案件7件，达成执行和解案件2件，执行到位金额10万余元。黄岛法院将持续保持执行高压态势，加大突击执行、错时执行力度，在保障民生、护航发展上持续发力。

青岛仲裁办举行暑期普法教育活动



■为做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近日，青岛仲裁办联合崂山区金家岭街道石岭路社区组织开展普法教育活动。辖区青少年参观了多元法律服务中心、仲裁文化长廊、仲裁员活动中心、智能仲裁厅等，在互动交流中了解青岛仲裁的发展历程、“亲和仲裁”的服务理念，认识到仲裁作为一种多元化解决纠纷的重要方式所具有的高效、便捷、保密等优势。

政法一线

即墨法院多措并举抓实司法建议工作——

在能动履职中堵漏洞补短板

聚焦防范金融行业多发风险，即墨法院针对金融机构审查贷款不严、保险合同模糊等十余项法律风险点发出司法建议，从源头减少金融纠纷；聚焦妥善防范校园欺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即墨法院向区教体局递送司法建议书加强法治教育……司法建议是人民法院依法延伸审判职能、参与社会治理的重要途径，近年来，即墨法院坚持“抓前端、治未病”，把脉矛盾纠纷“病灶”，溯源行政管理、社会治理领域的“病根”，以能动履职为高质量发展“把脉开方”。

将个案办理延伸到社会治理

“法院及时向我们提出问题和建议，既是对我们公司合法权益的保护，也帮助我们日后避免再发生此类问题。”在收到即墨法院发来的司法建议后，青岛某物业管理公司负责人说。近年来，物业公司与业主间的纠纷频发，双方矛盾成为基层治理的难点与痛点。为妥善化解并从源头减少此类纠纷，即墨法院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件进行全面分析，总结梳理引发纠纷的主要原因，提出规范市场运作机制、物业公司提高服务水平、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健全物业服务合同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等司法建议，将个案办理有效延伸到社会治理。

即墨区委组织部根据司法建议，会同区

委社工部、区法院、区住建局等相关单位，对“物业费收缴”“物业服务投诉”等问题深入研判，开展城市社区党建带动物业服务改进提升工作，社区居民对物业服务满意度明显提升。

能动履职守护“绿水青山”

2023年5月25日，即墨法院公开审理全国首例环境公益诉讼案，判处被告人林树鑫等4人有期徒刑三年至一年不等的刑罚，并处罚金，没收违法所得。

案件审理随着法槌敲下尘埃落定，但法院的工作并没有止步。“要治罪，更要治理。”承办法官张豪杰认为，“个案办结不是终点，如何通过这起案件的审理去推动整个环评行业的提升，是我们环资法官需要思考的重要命题。”为此，即墨法院总结梳理该案审理过程中发现的行业问题，通过省法院向省生态环境厅提出了开展专项清理整治、健全监管机制等8个方面的司法建议，旨在以案促改，推动环评领域规范整治，“抓前端、治未病”，实现“审理一案，治理一片”，为解决环评行业治理难题提供司法支撑。

司法建议发出后，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对司法建议书提出的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和办理，开展专项清理整治和普法宣传等活动，加大日常检查力度。巡回审判寓审于教，在青岛蓝谷、马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成立

环境资源巡回审判工作室，24起案件在工作室办理，近千人旁听，群众环保意识得到提升。此外，针对审判实践中发现的行业性、领域性问题，即墨法院向相关部门发出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宣传等6份环资司法建议，生态环境保护之网更加紧密。

助力金融风险防控

“收到司法建议书后，我们按照建议进一步完善了贷后管理与审批制度，健全追责机制，金融风险防范水平显著提高。”近日，即墨法院回访某银行司法建议落实情况时，某银行负责人这样说。在办理系列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时，即墨法院大信法庭（金融法庭）发现该银行机构存在追责机制不健全、贷后管理不完善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即墨法院向该银行发出司法建议书，银行收到后迅速安排排查整改并及时反馈。

即墨法院通过司法建议“小切口”护航金融“治未病”，先后向金融监管部门、人民银行等金融监管部门发送8件司法建议，召开金融审判新闻发布会，持续规范金融市场秩序，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强追踪跟踪问效，在提出司法建议、收到相关回函后，与建议对象构建全流程联络机制，进一步会商如何将建议内容落实落细，狠抓跟踪落实，切实发挥司法建议堵制度漏洞、补治理短板的作用，助推行业高质量发展。